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99323

单位名称：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
第一中学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全额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

2024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89.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2,003.99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39.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31.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9.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99.56	本年支出合计	58	2,694.5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0.00
	30			61	
总计	31	2,704.56	总计	62	2,704.56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99.56	2,689.56					10.00
205	教育支出	2,008.99	1,998.99					10.00
20502	普通教育	1,949.03	1,949.03					
2050203	初中教育	1,949.03	1,949.03					
20507	特殊教育	0.55	0.55					
2050701	特殊教育 教育	0.55	0.55					
20509	教育费附 加安排的 支出	59.41	49.41					10.00
2050903	城市中小 学校舍建 设	1.91	1.91					
2050904	城市中小 学教学设 施	14.50	4.50					10.00
2050999	其他教育 费附加安 排的支出	43.00	43.0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439.96	439.96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426.74	426.74					
208050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221.79	221.79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46.06	146.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90	58.90					
20808	抚恤	13.21	13.21					
2080801	死亡抚恤	11.81	11.81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40	1.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20	131.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20	131.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9.00	49.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20	82.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41	119.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41	119.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9.41	119.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
第一中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94.56	2,496.34	198.23			
205	教育支出	2,003.99	1,805.77	198.23			
20502	普通教育	1,954.03	1,805.77	148.26			
2050203	初中教育	1,954.03	1,805.77	148.26			
20507	特殊教育	0.55		0.55			
2050701	特殊学校 教育	0.55		0.55			
20509	教育费附 加安排的 支出	49.41		49.41			
2050903	城市中小 学校舍建 设	1.91		1.91			
2050904	城市中小 学教学设 施	4.50		4.50			
2050999	其他教育 费附加安 排的支出	43.00		43.0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439.96	439.96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426.74	426.74				
208050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221.79	221.79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46.06	146.06				
2080506	机关事业	58.90	58.90				

	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08	抚恤	13.21	13.21				
2080801	死亡抚恤	11.81	11.81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40	1.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20	131.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20	131.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9.00	49.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20	82.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41	119.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41	119.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9.41	119.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89.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998.99	1,998.9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39.96	439.9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1.20	131.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9.41	119.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89.5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89.56	2,689.5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689.56	总计	64	2,689.56	2,689.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689.56	2,496.34	193.23
205	教育支出	1,998.99	1,805.77	193.23
20502	普通教育	1,949.03	1,805.77	143.26
2050203	初中教育	1,949.03	1,805.77	143.26
20507	特殊教育	0.55		0.55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0.55		0.55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9.41		49.41
2050903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1.91		1.91
2050904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	4.50		4.5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43.00		4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96	439.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26.74	426.7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1.79	221.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06	146.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90	58.90	

20808	抚恤	13.21	13.21	
2080801	死亡抚恤	11.81	11.81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40	1.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20	131.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20	131.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9.00	49.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20	82.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41	119.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41	119.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9.41	119.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89.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55.45	30201	办公费	5.8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0.4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2.2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6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70.00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6.06	30206	电费	2.0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6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8.90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0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2.2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74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9.4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23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23.26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7.3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20.6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5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1.8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4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6.51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4.8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90	30229	福利费	0.33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427.04	公用经费合计					69.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
中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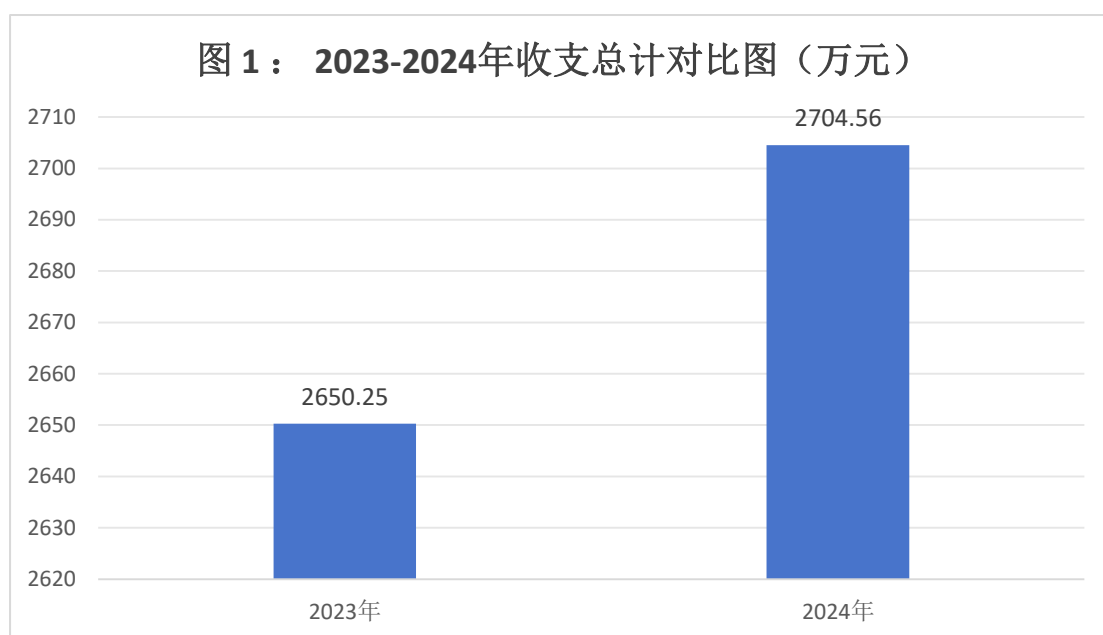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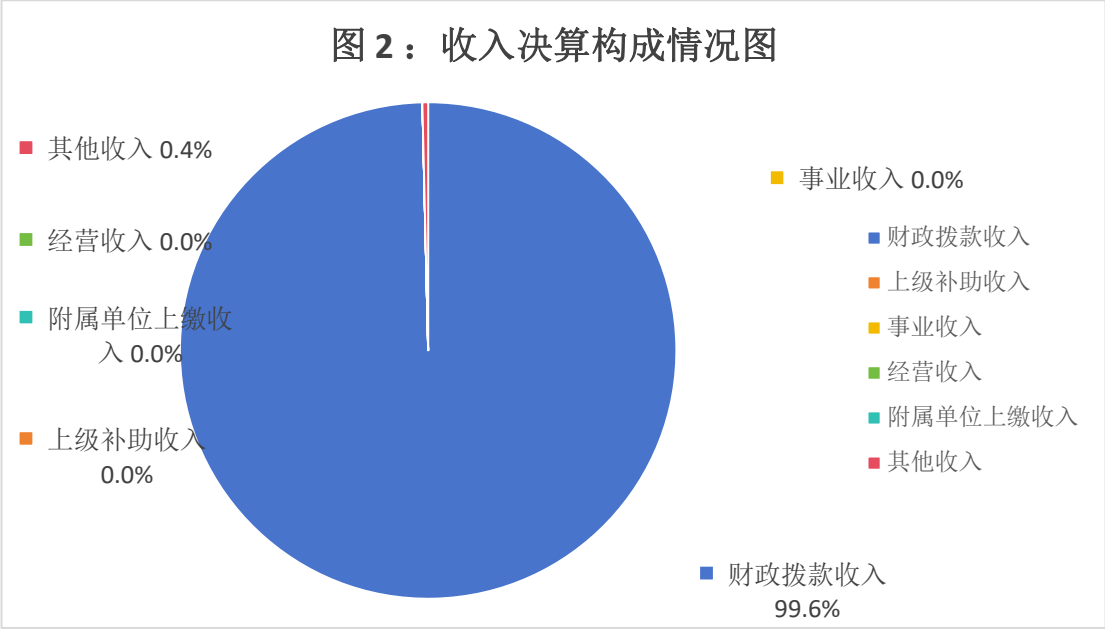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2,704.56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54.31 万元，增长 2.0%，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增加专职保安、跨年项目经费等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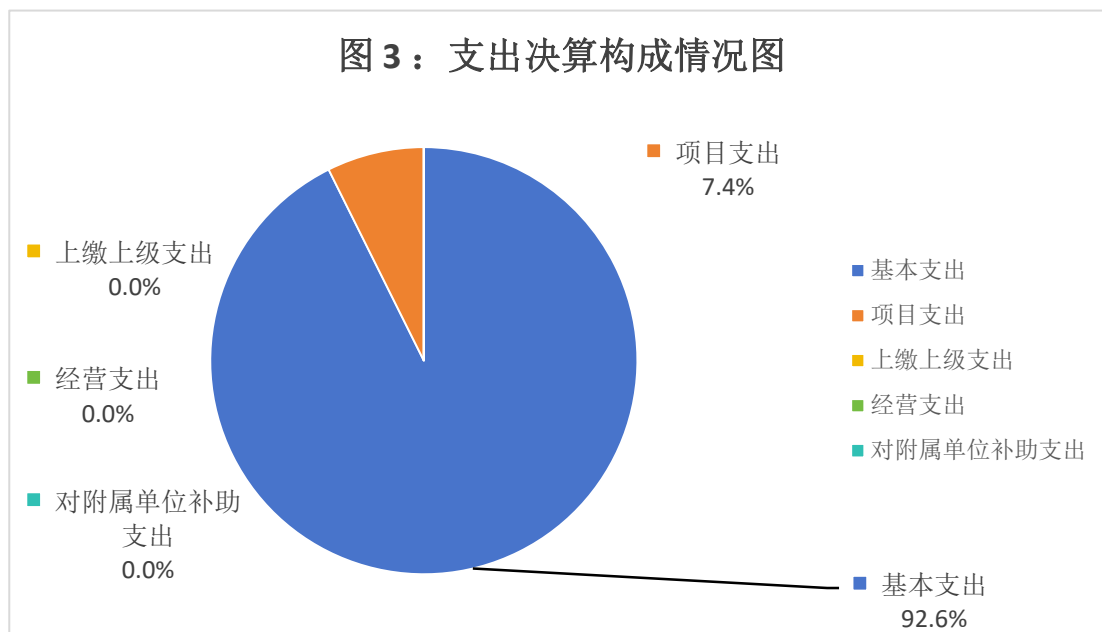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699.5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89.56 万元，占 99.6%；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10.00 万元，占 0.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694.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496.34 万元，占 92.6%；项目支出 198.23 万元，占 7.4%；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2,689.5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52.59 万元，增长 2.0%，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增加专职保安、跨年项目经费等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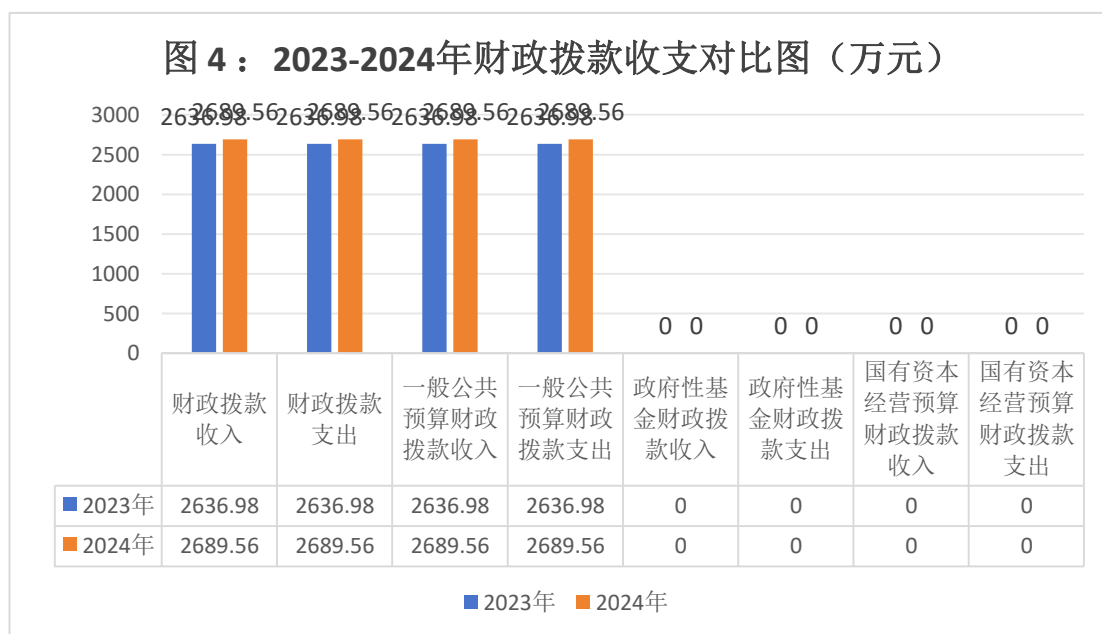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689.56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52.59 万元，增长 2.0%，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 2,689.56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52.59 万元，增长 2.0%，主要原因是。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689.56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52.59 万元，增长 2.0%，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 2,689.56 万元，

比上年增加 52.59 万元，增长 2.0%，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增加专职保安、跨年项目经费等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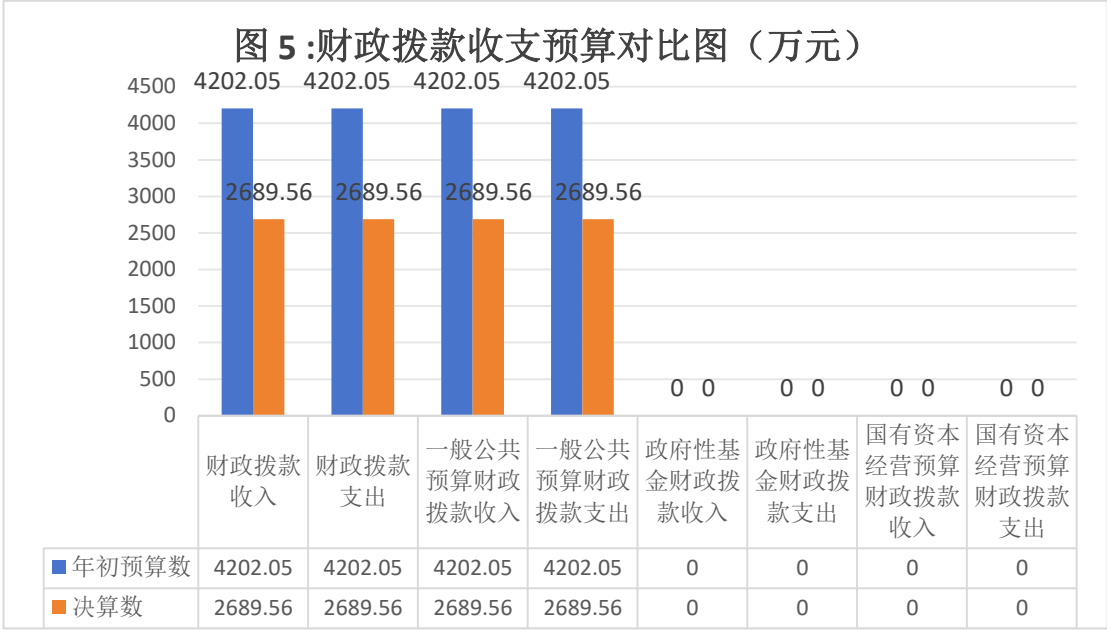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689.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4.0%，比年初预算减少 1,512.4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建科学楼工程等项目未验收未支付；本年支出

2,689.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4.0%，比年初预算减少 1,512.49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建科学楼工程等项目未验收未支付。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64.0%，比年初预算减少 1,512.49 万元，主要原因是；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64.0%，比年初预算减少 1,512.49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建科学楼工程等项目未验收未支付。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689.5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教育（类）支出 1,998.99 万元，占 74.3%，主要用于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39.96 万元，占 16.4%，主要用于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131.20 万元，占 4.9%，主要用于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119.41 万元，占 4.4%，主要用于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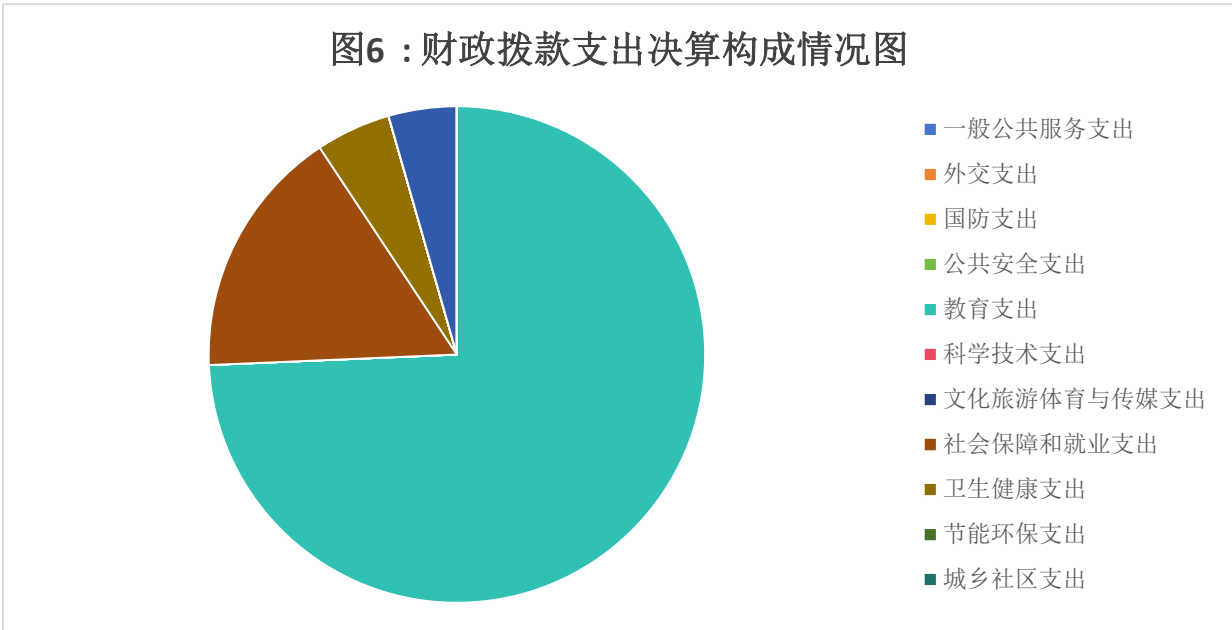
(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主要用于等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

等支出；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主要用于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496.3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427.0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69.3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与预算持平；较 2023 年度决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 2023 年度决算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持平。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较 2023 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预算持平。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93.23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9 个，涉及资金 193.2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4%；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一中）残疾生公用经费”“（一中）电取暖费”等个 19 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3.2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 8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一中）残疾生公用经费” “（一中）电取暖费” 等个 19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分为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93.23 万元，执行数为 193.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一中）综合管理专项经费 3.6465 万元：

为了进一步提高教师权益的保障力度，补充工伤保险不足，按照河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中小学教职员工综合保障工作的通知（冀教师[2018]12 号），为在职教职工缴纳校方责任险。50 元/人*122 人=6100 元

根据秦皇岛市物价局（秦价费字[2012]110 号）要求，贫困生校服费用（夏季校服 100 元/套，秋季校服 120 元/套，冬季校服 195 元/件，每生合计 415 元）由学校负担。学校现有 1 名贫困生。

按照河北省义务教育学校办学基本标准（冀教基[2011]32 号）要求，2024 年继续举办校园体育节、艺术节、科技节，开展系列活动，并评出各类奖项，对学生进行表彰奖励，学生科技社团活动购置器材、耗材等。带领学生参加各类比赛，购置器材、耗材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二、（一中）残疾生公用经费 3.6 万元

按照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冀政发[2016]17 号）精神，随班就读残疾学生按每生每年 6000 元标准补助公用经费。我校现有 6 名残疾生：补助经费 $6000 \times 6 = 36000$ 元，用于补充办公经费。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三、（一中）电取暖费 43 万元

学校现有教学楼取暖方式为电力取暖，按照河北省义务教育学校办学基本标准（冀教基[2011]32 号），申请 2024 年 1 月 1 日—4 月 5 日，11 月 5 日—12 月 31 日冬季取暖用电费。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四、（一中）专职保安经费 2.5031 万元

我校为公办初级中学，现有师生员工约 1700 人。校园位于华山南路 200 号，北临祁连山南路。校门面向华山南路，出入没有缓冲地带；校门距离十字路口不足 100 米，学生放学必然造成路口堵车；出校门对面为临街商铺，交通环境、学习生活环境复杂。为此，按照《中共秦皇岛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关于印发〈全市教育系统校园视频监控系统 and 配备专职保安员工作的整改方案〉通知》（秦教秘书组〔2021〕4 号）要求，增派专职保安员 3 名，可有效保障师生安全，构建安全校园环境。发现的主要问题

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五、（一中）跨年项目专项经费 2.817565 万元

2021 年学校门口安装防撞升降桩，已竣工验收，正在评审中。2021 年签订合同额 9.9696 万元，已支付 7.97568 万元。按合同金额剩余 0.90522 万元未支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六、（一中）新建科学楼工程 3.5908 万元

学校现有一块 4.6 亩预留地，已批准建设科学楼，规划建设面积 2826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科学楼 2786 平方米等设施，2022 年计划投资约 1110 万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七、（一中）秦财教[2024]180 号 2024 年特殊教育中央补助经费

全年预算数为 0.14 万元，执行数为 0.14 万元，完成预算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残疾生设施维修维护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八、（一中）秦财教[2024]223 号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0.787 万元，执行数为 0.7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用于办公费、音体美服装器材、维修维护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九、秦财教[2024]742 号 2024 年特殊教育中央补助经费（中央）

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0.414 万元，执行数为 0.414 万元，完成

预算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残疾生设施维修维护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十、（一中）秦财教[2023]829 号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169742 万元，执行数为 1.1697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用于办公费、音体美服装器材、维修维护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十一、（一中）秦财教[2023]829 号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85.916628 万元，执行数为 85.916628 万元，完成预算 100%。用于办公费、音体美服装器材、维修维护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十二、（一中）秦财教[2022]719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经费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9.08245 万元，执行数为 19.082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用于办公费、音体美服装器材、维修维护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十三、（一中）秦财教[2022]774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经费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21.4 万元，执行数为 21.4 万元，完成预算 100%。用于办公费、音体美服装器材、维修维护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十四、（一中）秦财教[2023]309 号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

省级补助经费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2.579 万元，执行数为 2.579 万元，完成预算 100%。用于办公费、音体美服装器材、维修维护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十五、（一中）秦财教[2023]315 号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经费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2.579 万元，执行数为 2.579 万元，完成预算 100%。用于办公费、音体美服装器材、维修维护等。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	项目名称	(一中)残疾人公用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3-秦皇岛经济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600000	到位数	3.600000		执行数	3.600000		100		
	其中:财政	3.600000	其中:财政	3.6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6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项目有助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机制				项目有助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机制				100.00		
	资金用途符合有关政策的规定				"资金用途符合有关政策的规定				100.00		
	保障6名残疾学生在校学习、生活				"保障6名残疾学生在校学习、生活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生数量	受益残疾人	10.00	=	6	人	6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	残疾人公用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残疾生保障	符合条件的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	按照资金计	10.00	文字描述		12月底前	12月底前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人均残疾人	人均残疾人	10.00	=	0.6	万元	0.6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残疾人	对随班就读	30.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教职工及学	调查中教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许满月			联系电话:	396321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中)电取暖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3-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3.100000	到位数	33.100000		执行数	33.1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3.1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3.1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3.1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及时完成相关工作,保障14356㎡办公用房5个月取暖季正常供暖				及时完成相关工作,保障14356㎡办公用房5个月取暖季正常供暖				100.00		
	保障学校取暖期温度≥18℃,单位取暖费不高于26.5元				保障学校取暖期温度≥18℃,单位取暖费不高于26.5元				100.00		
	项目有助于为广大师生提供温暖舒适的校园生活,营造了良好的学习环境;在校师生对				项目有助于为广大师生提供温暖舒适的校园生活,营造了良好的学习环境;在校师生对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月数	保障学校供暖月数	10.00	=	5	月	5月	完成	10
		数量指标	供暖面积	保障学校供暖面积	10.00	=	14356	㎡	14356㎡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供暖温度达标率	保障学校取暖期温度符合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费用支付及时	按时完成取暖费用缴纳	10.00	文字描述		12月底	12月底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单位面积取暖成本	每平方米取暖面积支出标	10.00	≤	26.5	元/㎡	26.5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取暖期教学秩序,为广	评价项目在保证校园正常	30.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职工及学生满意度	对学校满意和较满意的师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许满月			联系电话:	396321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中)电取暖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99323-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9.900000	到位数	9.900000		执行数	9.9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9.9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9.9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9.9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学校取暖期温度≥18℃,单位取暖费不高于26.5元					保障学校取暖期温度≥18℃,单位取暖费不高于26.5元					100.00	
	项目有助于为广大师生提供温暖舒适的校园生活,营造了良好的学习环境;在校师生对相关工作的基本满意					项目有助于为广大师生提供温暖舒适的校园生活,营造了良好的学习环境;在校师生对相关工作的基本满意					100.00	
	及时完成相关工作,保障14356㎡办公用房5个月取暖季正常供暖					及时完成相关工作,保障14356㎡办公用房5个月取暖季正常供暖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月数	保障学校供暖月数	10.00	=	5	月	5个月	完成	10	
		数量指标	供暖面积	保障学校供暖面积	10.00	=	14356	㎡	14356㎡	完成	10	
		质量指标	供暖温度达标率	保障学校取暖期温度符合市上学校教室供暖温度标准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费用支付及时	按时完成取暖费用缴纳	10.00	文字描述		12月底	12月底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单位面积取暖成本	每平方米取暖面积支出标准	10.00	≤	26.5	元/㎡	26.5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取暖期教学秩序,为广大师生营造了良好的学习环境	评价项目在保证校园正常运转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30.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职工及学生满意度	对学校满意和较满意的师生占全校总师生人数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许潇月			联系电话:	3963210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中)跨年项目专项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3-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905220	到位数			执行数	0.90522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90522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0.905220					
	其他	0	其他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2.83万元尾款及时足额拨付到正确的账户,与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纠纷。■					"2.83万元尾款及时足额拨付到正确的账户,与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纠纷。■					100.00	
	按合同要求及时支付教学楼屋面防水工程、防撞桩工程尾款■					"按合同要求及时支付教学楼屋面防水工程、防撞桩工程尾款■					100.00	
	项目有助于维护单位信誉与形象。供应商对相关工作基本满意					项目有助于维护单位信誉与形象。供应商对相关工作基本满意■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漏水点位数	截至付款日,已修复区域中出现漏水情况的点位数	10.00	=			个	0个	完成	10
		数量指标	正常运转的防撞桩数	截至付款日,尚能正常使用的防撞升降桩数量	10.00	=		12	个	12个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复核合格率	围绕建设标准、验收情况、满足需要程度、实际使用情况、维修养护情况5个维度设置5个问题进行考核,合格率=回答为“是	5.00	=		100	%	100	完成	5
		质量指标	质保期故障率	考核防撞桩在质保期内发生故障的情况	5.00	=			%	0	完成	5
		时效指标	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款项	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款项	5.00	文字描述			合同约定时点与12月31日较早者	合同约定时点与12月31日较早者	完成	5
		时效指标	支付尾款时间	依据合同约定时间按时完成尾款支付	5.00	文字描述			合同约定时点与12月31日较早者	合同约定时点与12月31日较早者	完成	5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金额	实际支付项目款项不超预算金额	5.00	≤		1.92	万元	1.92万元	完成	5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金额	支付尾款不超预算金额	5.00	≤		0.91	万元	0.91万元	完成	5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及时支付尾款,维护单位信誉与形象	及时支付尾款,维护单位信誉与形象	15.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支付尾款,维护单位信誉与形象	及时支付尾款,维护单位信誉与形象	15.00	文字描述			较支付前更好维护单位形象	较支付前更好维护单位形象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及学生满意度	教职工及学生满意度	5.00	≥		95	%	95%	完成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供应商满意度	调查与本项目有关的供应商对尾款支付情况的满意程度	5.00	≥		95	%	95%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填报人:												
说明:	许满月		联系电话:		3963210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中)跨年项目专项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99323-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912345	到位数	1.912345			执行数	1.912345			
	其中:财政资金	1.912345	其中:财政资金	1.912345			其中:财政资金	1.912345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项目有助于维护单位信誉与形象。供应商对相关工作基本满意				项目有助于维护单位信誉与形象。供应商对相关工作基本满意				100.00		
	按合同要求及时支付防撞桩工程尾款				按合同要求及时支付工程尾款				100.00		
	2.83万元尾款及时足额拨付到正确的账户,与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纠纷。				2.83万元尾款及时足额拨付到正确的账户,与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纠纷。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漏水点位数	截至付款日,已修复区域中出现漏水情况的点	5.00	=		个	0个	完成	5
			正常运转的防撞桩数	截至付款日,尚能正常使用的防撞升降桩数量	5.00	=	12	个	12个	完成	5
		质量指标	复核合格率	围绕建设标准、验收情况、满足需要程度、实际使用情况、维修保养	5.00	=	100	%	100	完成	5
			质量指标	质保期故障率	考核防撞桩在质保期内发生故障的情况	5.00	=		%	1	完成
		时效指标	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款项	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款项	5.00	文字描述		合同约定时点与12月31日较	按合同已支付	完成	5
		时效指标	支付尾款时间	依据合同约定时间按时完成尾款支付	5.00	文字描述		合同约定时点与12月31日较	按合同已支付	完成	5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金额	实际支付项目款项不超预算金额	10.00	≤	1.92	万元	1.92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金额	支付尾款不超预算金额	10.00	≤	0.91	万元	0.9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及时支付尾款,维护单位	及时支付尾款,维护单位信誉与形象	20.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完成	20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支付尾款,维护单位信誉与形象	及时支付尾款,维护单位信誉与形象	10.00	文字描述		较支付前更好维护单位形象	及时支付尾款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及学生满意度	教职工及学生满意度	5.00	≥	95	%	1	完成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供应商满意度	调查与本项目有关的供应商对尾款支付情况的	5.00	≥	95	%	1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											
填报人:	许满月			联系电话:	3963210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中)秦财教(2024)180号2024年特殊教育中央补助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99323-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140000	到位数	0.140000		执行数	0.14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14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14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14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资金用途符合有关政策的规定; 0				资金用途符合有关政策的规定; 0				100.00		
	项目有助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机制。 0				项目有助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机制				100.00		
	保障6名在籍残疾生在校学习、生活; 0				保障6名在籍残疾生在校学习、生活; 0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生数量	受益残疾人学生数量	10.00	=	6	人	6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残疾生保障率	符合条件的对象纳入保障范围的比例	10.00	≥	95	%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残疾生公用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资金总额的比例	10.00	≥	95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反应残疾生公用经费的及时性	10.00	文字描述		12月底前完成资金支付	在规定时间内已支付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人均残疾生公用经费标准	实际支出不超过经费标准	10.00	=	1400	元/年	1400元/年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机制	对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进行帮扶救助有助于进一步完善教育领域综合改革,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优化教育布局	10.00	文字描述		完成	已完成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残疾生享受义务教育	保障残疾学生享受义务教育,提高残疾生入学率	20.00	文字描述		完成	已完成	完成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调查中享受政策学生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总人数人数的比率	10.00	≥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											
填报人:	许潇月			联系电话:	396321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中)秦财教(2024)223号 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 (市级)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99323-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787000	到位数	0.787000		执行数	0.787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787000	其中:财政资金	0.787000		其中:财政资金	0.787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资金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规定,总金额不超过0.787万元					资金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规定,总金额不超过0.787万元					100.00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保障资金使用合规率达100%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保障资金使用合规率达					100.00	
	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					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0.00	≥	1534	人	1534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资金总额的	20.00	=	100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经费支出	10.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按规定完成经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	10.00	≤	940	元/人	940元/人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能力、水平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提高教师水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												
填报人:	许满月			联系电话:	396321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中)秦财教〔2024〕742号2024年特殊教育中央补助经费(中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99323-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414000	到位数	0.414000		执行数	0.414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414000	其中:财政资金	0.414000		其中:财政资金	0.414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资金用途符合有关政策的规定; 0				资金用途符合有关政策的规定; 0				100.00		
	项目有助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机制。 0				项目有助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机制				100.00		
	保障6名在籍残疾生在校学习、生活; 0				保障6名在籍残疾生在校学习、生活; 0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生数量	受益残疾学生数量	10.00	=	6	人	6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残疾生保障率	符合条件的对象纳入保障范围的比例	10.00	≥	95	%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残疾生公用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资金总额的比例	10.00	≥	95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反应残疾生公用经费的及时性	10.00	文字描述		12月底前完成资金支付	在规定时间内已支付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人均残疾生公用经费标准	实际支出不超过经费标准	10.00	=	1400	元/年	1400元/年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机制	对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进行帮扶救助有助于进一步完善教育领域综合改革,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优化教育布局	10.00	文字描述		完成	已完成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残疾生享受义务教育	保障残疾学生享受义务教育,提高残疾生入学率	20.00	文字描述		完成	已完成	完成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调查中享受政策学生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总人数人数的比率	10.00	≥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											
填报人:	许潇月			联系电话:	396321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中)秦财教[2023]829号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99323-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4.195000	到位数	24.195000		执行数	1.169742		4.83				
	其中:财政资金	24.195000	其中:财政资金	24.195000		其中:财政资金	1.169742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资金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规定,总金额不超过24.195万元				资金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规定,总金额不超过24.195万元				100.00				
	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				100.00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保障资金使用合规率达100%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保障资金使用合规率达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0.00	≥	1534	人	1534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资金总额的比例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经费支出	5.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部分完成	未	完成	3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	25.00	≤	940	元/人	940元/人	完成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能力、水平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提高教师水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483		
	自评总分	88.48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	结转下年,待资金到位后加快支出进度。■												
填报人:	许满月			联系电话:	3963210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中)秦财教[2023]829号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99323-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6.688495	到位数	36.688495			执行数	25.355123			69.11	
	其中:财政资金	36.688495	其中:财政资金	36.688495			其中:财政资金	25.355123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100.00	
	资金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规定,总金额不超过97.25万元					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100.00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保障资金使用合规率达100%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保障资金使用合规率达100%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0.00	≥	1534	人	1534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资金总额的比例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经费支出	10.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部分完成	完成	5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	20.00	≤	940	元/人	940元/人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能力、水平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训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6.9109	
	自评总分											91.91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	结转下年,待资金到位后加快支出进度。											
填报人:	许满月			联系电话:	396321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中)秦财教[2023]829号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3-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0.561505	到位数	60.561505		执行数	60.56150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0.561505	其中:财政资金	60.561505		其中:财政资金	60.561505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保障资金使用合规率达100%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正常运转,保障资金使用合规率达100%				100.00			
	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保证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				100.00			
	资金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规定,总金额不超过97.25万元				资金支出范围符合相关规定,总金额不超过97.25万元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0.00	≥	1534	人	1534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资金总额的比例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经费支出	10.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部分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	20.00	≤	940	元/人	940元/人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能力、水平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提高教师水平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许满月			联系电话:	3963210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中)秦财教【2022】719号 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3-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9.082450	到位数	19.082450		执行数	19.08245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9.082450	其中:财政资金	19.082450		其中:财政资金	19.08245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学生依法享受初中义务教育。					保障学生依法享受初中义务教育。☑			100.00		
	改善教学条件、保障学生学习生活。					改善教学条件、保障学生学习生活。☑			100.00		
	补充日常办公经费,保障教育教学工作顺利开展。					补充日常办公经费,保障教育教学工作顺利开展。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经费保障人数	10.00	=	1517	人	1517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公用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资金总额的比例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经费支出	10.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部分完成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总额标准	生均公用经费总额标准	20.00	=	19.08	万元	19.08万元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教学条件	改善教学条件,保障学生学习生活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改善	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生享受义务教育	保障学生享受义务教育,提高学生入学率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提高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调查中师生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改进措施											
填报人:	许潇月			联系电话:	396321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中)秦财教【2022】774号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3-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1.400000	到位数	21.400000		执行数	21.4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1.4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1.4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1.4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补充日常办公经费,保障教育教学工作顺利开展。					补充日常办公经费,保障教育教学工作顺利开展。☑				100.00	
	保障学生依法享受初中义务教育。					保障学生依法享受初中义务教育。☑				100.00	
	改善教学条件、保障学生学习生活。					改善教学条件、保障学生学习生活。☑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经费保障人数	10.00	=	1517	人	1517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公用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资金总额的比例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经费支出	10.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总额标准	生均公用经费总额标准	20.00	=	86	万元	万元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教学条件	改善教学条件,保障学生学习生活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生享受义务教育	保障学生享受义务教育,提高学生入学率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调查中师生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总人数的比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											
填报人:	许满月			联系电话:	396321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中)秦财教【2023】309号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省级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3-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579000	到位数	2.579000		执行数	2.579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579000	其中:财政资金	2.579000		其中:财政资产	2.579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学生依法享受初中义务教育。					保障学生依法享受初中义务教育。				100.00	
	补充日常办公经费,保障教育教学工作顺利开展。					补充日常办公经费,保障教育教学工作顺利开展。				100.00	
	改善教学条件、保障学生学习生活。					改善教学条件、保障学生学习生活。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经费保障人数	10.00	=	1517	人	1517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公用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资金总额的比例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经费支出	10.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总额标准	生均公用经费总额标准	20.00	=	2.58	万元	2.58万元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教学条件	改善教学条件,保障学生学习生活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生享受义务教育	保障学生享受义务教育,提高学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调查中师生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										
填报人:	许潇月			联系电话:	396321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中)秦财教【2023】315号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3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579000	到位数	2.579000		执行数	2.579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579000	其中:财政资金	2.579000		其中:财政资金	2.579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补充日常办公经费,保障教育教学工作顺利开展。					补充日常办公经费,保障教育教学工作顺利				100.00	
	保障学生依法享受初中义务教育。					保障学生依法享受初中义务教育。				100.00	
	改善教学条件、保障学生学习生活。					改善教学条件、保障学生学习生活。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经费保障人数	10.00	=	1517	人	1517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公用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资金总额的比例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经费支出	20.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完成	20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总额标准	生均公用经费总额标准	10.00	=	2.57	万元	2.57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教学条件	改善教学条件,保障学生学习生活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生享受义务教育	保障学生享受义务教育,提高学生入学率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调查中师生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总人数的比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许潇月			联系电话:	396321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中) 新建科学楼工程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3-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590800	到位数	3.590800			执行数	3.5908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590800	其中:财政资金	3.590800			其中:财政资金	3.5908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新建教学楼面积2786㎡，项目及时完工、验收合格并符合				新建教学楼面积2786㎡，项目及时完工、验收合格并符合教					100.00		
	实际支出不超出预算1087.02万元				实际支出不超出预算1087.02万元					100.00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在校师生基本满意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在校师生基本满意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科学楼面积	新建科学楼面积	10.00	=	2786	平方米	2786平方米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新建科学楼验收合格率	验收项目合格率占验收项目的比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程竣工时间	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完成工程项目	10.00	文字描述			按计划安排完成，12月31日前完成全部工作	按计划安排完成，12月31日前完成全部工作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按照合同约定时间支付	按照合同约定时间按时完成款项支付	10.00	文字描述			于合同约定日与12月31日较早者完成款项支付	于合同约定日与12月31日较早者完成款项支付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总成本	新建科学楼总成本	10.00	≤	1087.02	万元	1087.02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使用年限	项目可持续使用年限	15.00	≥	15	年	15年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提高办学水平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职工及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填报人:	许满月			联系电话:	396321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中) 专职保安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3 -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5100	到位数	1.005100			执行数	1.005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5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5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51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项目有助于维护校园治安、带来长效影响, 受益对象对相关工作基本满意				项目有助于维护校园治安、带来长效影响, 受益对象对相关工作基本满意				100.00		
	3名安保人员正常履职, 薪资及其他待遇及时足额到位				3名安保人员正常履职, 薪资及其他待遇及时足额到位				100.00		
	安保人员具备必要的胜任能力并按规定接受双重管理				安保人员具备必要的胜任能力并按规定接受双重管理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人数	安保人员人数	10.00	=	3	人	3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安保人员在岗率	抽查得出安保人员在岗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安保人员执业能力达标率	安保人员是否按规定熟悉学校安全管理、治安保卫相关法律法规、安全标准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保安经费发放及时率	保安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保安每人月工资数	保安每人月工资数	10.00	=	3000	元/月	3000元/月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安全管理机构正常运转, 带来长效影响	项目为建立运行维护保障的长效机制扫清了人员方面的障碍	15.00	文字描述		较发放前得到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提升安全防范水平, 保障广大学生、教职员工和学生满意度	项目有助于切实履行安全管理 and 安全教育职责, 防范安全风险, 避免事故发生	15.00	文字描述		较发放前得到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及学生满意度	调查中教职工和学生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许满月			联系电话:	396321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中) 专职保安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99323-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498000	到位数	1.498000			执行数	1.498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498000	其中:财政资金	1.498000			其中:财政资金	1.498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安保人员具备必要的胜任能力并按规定接受双重管理				安保人员具备必要的胜任能力并按规定接受双重管理				100.00		
	3名安保人员正常履职, 薪资及其他待遇及时足额到位				3名安保人员正常履职, 薪资及其他待遇及时足额到位				100.00		
	项目有助于维护校园治安、带来长效影响, 受益对象对相关工作基本满意				项目有助于维护校园治安、带来长效影响, 受益对象对相关工作基本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人数	安保人员人数	10.00	=	3	人	3人	完成	10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在岗率	抽查得出安保人员在岗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安保人员执业能力达标率	安保人员是否按规范履职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保安经费发放及时率	保安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保安每人月工资数	保安每人月工资数	10.00	≤	3000	元/月	3000元/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安全管理机构正常运转	项目为建立运行维护长效机制	15.00	文字描述		较发放前得到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提升安全防范水平,	项目有助于切实履行安保职责	15.00	文字描述		较发放前得到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职工及学生满意度	调查中教职工及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许满月			联系电话:	396321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中) 综合管理专项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13-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中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646500	到位数	3.646500			执行数	3.6465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646500	其中:财政资金	3.646500			其中:财政资金	3.6465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照文件要求及时完成全部教职工参保工作;校方责任险工作情况符合规定					"按照文件要求及时完成全部教职工参保工作;校方责任险工作					100.00	
	按计划安排及时举办各类活动,丰富学生的课余生活,更好地发挥学生的特长及					"按计划安排及时举办各类活动,丰富学生的课余生活,更好地					100.00	
	及时足额为1名贫困生提供校服套装;贫困生认定准确、校服验收合格并及时发					及时足额为1名贫困生提供校服套装;贫困生认定准确、校服验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项活动参加活动人数	年度内参加活动人数		4.00	≥	1000	人	1000.00	完成	4.00
		数量指标	参加保险人数	参加校方责任险人数		4.00	=	124	人	124.00	完成	4.00
		数量指标	贫困生校服受助贫困生人数	年度内校服费用由学校负担的贫困生人数		4.00	=	1	人	1人	完成	4.00
		质量指标	参保人员合规率	对单位参保情况进行复核,考核学校是否按要		4.00	=	100	%	100.00%	完成	4.00
		质量指标	重大事故发生率	考核活动过程是否发生重大事故、造成负面舆		4.00	=	0	%	0.00%	完成	4.0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校服验收合格率		4.00	=	100	%	100.00%	完成	4.00
		时效指标	各项活动按计划完成	按照教学计划完成各项活动		4.00	文字描述		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完成	4.00
		时效指标	参保完成时间	完成参保工作时间		4.00	文字描述		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完成	4.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按规定时间及时支付		4.00	文字描述		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完成	4.00
		成本指标	活动成本	活动成本不超预算标准		4.00	≤	3	万元	3.00万元	完成	4.00
		成本指标	责任险人均保险金额	人均保险金额不超出政策规定		5.00	=	50	元	50.00元	完成	5.00
		成本指标	学生校服费标准	学生校服标准(元/每人)		5.00	=	415	元/生	415.00元/生	完成	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教职工归属感,带来长效影响	通过缴纳教职工责任险,进一步增强较职工		15.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完成	####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贫困学生享受义务教育	保障贫困学生享受义务教育,关爱贫困学生		5.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完成	5.00
		社会效益指标	拓宽学生获取知识的途径、丰富学生课余生活	通过举办各类活动丰富学生获取各类知识的途		5.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完成	5.0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教职工合法权益,降低学校风险,保证学	有效保障教职工合法权益并将相关风险降至可		5.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	完成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活动学生满意度	参加活动学生满意度		4.00	≥	95	%	95%	完成	4.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教职工满意度	调查中教职工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总人		3.00	≥	95	%	95%	完成	3.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3.00	≥	95	%	95%	完成	3.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											
五、存在问题												
填报人:	许满月			联系电话:		396321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